

中农资源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 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 3 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地神公司 2013-2014 年度向黄泛区农场预约小麦种生产计划的议案》以及《关于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该等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地神公司拟向黄泛区农场预约生产 2013-2014 年度小麦种的关联交易，符合地神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稳定地神公司的持续经营，遵循了公允、合理的原则，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发现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董事会《关于地神公司 2013-2014 年度向黄泛区农场预约小麦种生产计划的议案》，并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机构，符合相关规定以及公司、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本次聘请审计机构的事项进行了审议，同意董事会《关于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将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中农资源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马战坤: 马战坤

景旭: 景旭

卢闯: 卢闯

2013年12月11日